

書面質詢

羅彩燕議員

促放寬抗疫禮包受惠範圍至60-64歲人士

新冠疫情發展至今，本澳在防疫抗疫工作上取得了不錯的成果，除了特區政府及有關部門專業嚴謹、精準防控的防疫措施外，更離不開配合接種新冠疫苗的市民大眾的共同努力。日前由社會工作局、衛生局和澳基會籌劃，澳基會等機構共同推出“長者抗疫關愛包”派送計劃，為完成接種兩針新冠疫苗，且年滿65歲的長者派發價值250元的禮券，計劃得到市民大眾的廣泛參與及認可，更有效提高了長者接種新冠疫苗的積極性。

據應變協調中心最新數據顯示，截至目前本澳總人口的新冠疫苗接種率為82.2%，其中60至69歲的接種率為72.5%，60歲以上人士接種新冠疫苗的比例相較以往已取得明顯增長，但據鄰近地區衛生防護中心公佈的數據，上輪疫情中60歲或以上的長者佔整體死亡個案逾九成，可見長者群體仍為疫情防護的重中之重。是次推出的「長者抗疫關愛包」亦是旨在鼓勵長者接種疫苗，關愛長者健康，弘揚中華傳統敬老愛老美德，共建社區防疫屏障，但是計劃只針對65歲及以上人群，對60至64歲這一同為長者知群體欠缺鼓勵和關懷。

另一方面，針對60至64歲這一長者群體的車資優惠，同樣是受市民長期詬病的熱話。環顧澳門四周，不論是毗鄰的珠海還是鄰近的香港，都已落實將全體60歲以上人群納入可享受車資優惠的名單內，不應停留在過去的標準。澳門長者年齡雖然界定為65歲，但據《長者權益保障法律法例》第2條：「為適用本法律的規定，長者是指年齡為65歲或以上的人，但不影響其他法例就長者年齡所作的特別規定」可見向下延展受惠群體實則具備充分法律依據。有關部門亦體恤民情，將可領取養老金之歲數調低至60歲，這些良策德政體現出特區政府對長者的關懷。由此可見，特區政府以及有關部門其實可以更進一步，將鼓勵措施以及福利延伸覆蓋更多長者。

為此，本人謹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政府會否考慮擴大此次「長者抗疫關愛包」的受惠層面，覆蓋60-64歲長者群體，讓60-64歲的長者亦能夠受惠，給予長者更多關愛，一方面有助於鼓勵更多年滿60歲以上長者接種，另一方面亦能夠從實際上減輕長者的生活壓力？